海洋委員會「2025東沙生態體驗營」教師梯次報名公告

壹、目的

為強化國人對我國南海主權及海洋政策之認識與支持,海洋委員會規劃辦理「2025東沙生態體驗營」,結合114年海洋體驗營,藉由國內青年學子及教師實地探訪,體驗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,使參與參加人員充分感受東沙環礁生態與海洋資源之珍貴與重要性,建立對國土疆域及海洋國家之意識與認同。

貳、活動規劃

一、活動日期:

- (一)114年8月15日至8月19日(週五至週二)。
- (二)倘遇天候或其他任務因素影響,則視狀況延至預備日期或 取消行程(取消後,參加人員名單得保留至下一年度辦理)。
- 二、報名日期:公告之日起至114年4月10日。

三、 參與對象

- (一)提供從事海洋教育之高中(職)、國中、國小教師20名參加 (以男、女性各10名為原則)。
- (二) 需具中華民國國籍。
- (三)以參與海洋委員會海洋素養種子教師培訓者優先錄取,如 屆時未參與海洋素養種子教師培訓,則取消本活動錄取資 格,由備取者遞補參加。

四、報名辦法

- (一)報名應繳資料如下:
 - 1. 教師證(或聘書、服務證等其他證明文件)
 - 2. 活動報名表
 - 3. 參與活動同意書
 - 4.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 - 5. 參與活動計畫書
 - 6. 登島保密切結書

- 7. 活動心得使用同意書
- 8.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- (二)請將上述報名資料填妥並掃描合併成1個PDF檔後,至以下 Google 表單連結填寫個人基本資料,並上傳報名資料合併 檔:https://forms.gle/UTAh8Ab4FgbujGeE6。
- (三)報名文件或資料不齊或內容缺漏者,應於經通知3日內(自通知日起算)補正,未補正或補正不全者,視為報名不成功,相關文件亦不退回。
- (四)完成報名程序者不代表錄取,正式錄取名單(含備取)需俟海洋委員會審查及遴選作業完成後另行公布或通知。
- (五)有關本活動海洋委員會所蒐集之個人資料,僅用於辦理報名、保險及登島申請等活動相關用途,將於活動結束後1年內逕予刪除銷毀,不予退回。

五、甄選作業:

- (一)依報名所繳交活動計畫書及相關文件進行審核遴選。
- (二)報名人員須經本會進行審查及遴選,獲錄取人員本會將以 電子郵件個別通知。
- (三)錄取人員倘經發現不符合參加資格、未依規定繳驗報名相關文件正本或有其他特殊重大情事者,本會得取消錄取資格,並通知備取人員遞補。
- (四)本會因應疫情變化或其他殊事由,得延期、縮減或停辦活動,並得隨時補充公告。

六、補充說明:

- (一)本活動倘遇突發狀況或不可抗之因素,海洋委員會得保有 調整或取消活動之權利,並依相關規定辦理退費;另為利 退費作業順遂,請活動報名人員提供退款帳戶資訊。
- (二)報到時,應繳驗身分證,以利確認資格及核對身分。
- (三)本次活動每人應繳交費用新臺幣2,714元(如附件1),屆時將 通知錄取人員辦理匯款繳費事宜。

參、注意事項及同意書內容

- 一、活動同意書:如有以下情況,致發生意外事故,使本身法益遭受損害,要求自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 - (一)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。
 - (二)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 傳染病等身體狀況隱密不報而參與本活動。
- 二、肖像權同意書:有關肖像權部分,參加人員應同意並授權於 「海洋委員會114年海洋教師研習營及學生體驗營—東沙生態 體驗營」期間所拍攝、編輯、使用、公開展示參加人員本人 之肖像、聲音,並同意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基於公務目的, 自行或授權第三人,於網站、刊物、平面、電子及其他各類 媒體使用之;海洋委員會及所屬機關就前述著作物享有完整 之著作權。

三、活動需知及注意事項

- (一)本活動預定活動開始當日下午4時準時啟航出發,各參加人員需於當日上午10時,至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「任務艦」(高雄港七號碼頭)辦理報到。
- (二)活動期程共計5日, 航程來回各約16至20小時。
- (三)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,皆不得參加本活動。隱匿不報,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,由參加人員自行負責,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情形者,逕予退訓。
- (四)參與各項活動請恪遵工作人員指示,嚴禁單獨行動及脫隊, 以維安全。
- (五)本次行程有安排「浮潛」活動,請依個人需求自行攜帶可 涉水輕便衣物、泳衣(褲)帽、防寒衣、水母衣或蛙鞋等 裝備,面鏡、呼吸管、防滑鞋缺少任一項,不可下水,以 維安全。活動時盡量不擦防曬乳,請改以穿著長袖衣物防 曬;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,則另行安排其他行程。
- (六)巡防船艦屬公務船舶,登艦人員不得拍攝不雅照片或機房 設施。

- (七)東沙島為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,應依保密規定辦理,不得 進入機密處所,亦不得詢問、攝影、拍照、錄音(影)、通 訊、描繪、記述等事項,請密切注意並遵從工作人員之引 導。
- (八)為因應南海情勢,本次登島人員均實施資安保密宣導,非屬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工作人員均不得拍攝影(照)片,並以貼紙黏貼手機鏡頭;期間體驗營活動照片均由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(含東沙指揮部)人員統一拍攝,並提供其他機關工作人員及學生留存。
- (九)為配合「向海致敬」及「減塑」的國家政策,請參加人員 及工作人員自備盥洗用品、水杯。

肆、 附件內容:

一、附件1:費用概估表

二、附件2:行程規劃表

三、附件3:活動報名表

四、附件4:參與活動同意書

五、附件5: 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六、附件6:參與活動計畫書

七、附件7:活動需知

八、附件8: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

九、附件9:登島人員保密切結書

十、附件10:參加人員活動心得

十一、附件11:活動心得使用同意書

十二、附件12: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

「東	沙生態體驗營	·」參加人員:	自付費用概估表(單位:元)
經費項目	金額	每人應付金 額 (以20人 計)	備考
講座鐘點 費	4,000	200	講座鐘點費4,000元(專題演講2 小時)
講座交通 費	2,980	149	講座交通費2,980元:高鐵往返 (台北-左營)。
講座保 險、伙食	2,260	113	保險1,000元及伙食費1,252元。 (1,000+1,252)/20人=112.6, 以113元概估。
伙食費	25,040	1,252	含報到午餐便當120元、巡防艦 4餐(2早100元*2;2晚150元 *2,計500元)、東沙島7餐(2 早60元*2;3午110元*3;2晚91 元*2,計632元)。
保險費用	20,000	1,000	1.5天之旅遊平安險,計1,000元/ 人。 2.依保險公司實際報價金額而 定,採多退少補方式辦理。
合計	70,280	2,714	

114年海洋委員會東沙生態體驗營行程規劃表

日期	時間	地點	活動	主/協辨單位	備考
	10:00 11:00		報到登艦(放置行李)、領取資料及合影	海洋委員會、 海巡署、海管	人 才 招 募 (東南沙分 署)
	11:00 12:00	3	開訓及幹部介紹	處、南機隊	
	12:00 13:00		午餐、休息	東南沙分署、 南機隊	
	13:00 15:00		專題演講	海洋委員會	
	15:00 15:30		搭乘海巡艦及活動注意事項說 明	海巡署、南機 隊	
D日	15:30	任務艦	前進東沙—啟航	南機隊	
(報到日)	15:30 16:30		航行任務簡介及艦上活動	南機隊	
	16:30 18:30		晚餐/休息	南機隊	
	18:30 20:30		1. 影片欣賞/認識東沙-東沙環 礁國家公園簡介(海管 處)、海洋保育相關影片 (海保署) 2. 小組活動	海保署、海管處	
	20:30 22:00		盥洗		
	22:00		點名(全體人員)/進入夢鄉	海巡署、海管 處	

	06:30 07:00 07:00 07:30 07:30 11:00	任務艦	美好的一天/起床盥洗 早餐/點名(全體人員) 艦上活動(含航行見習、水 砲簡介及操作)	海巡署、海管處	視現場狀況由領隊彈性調整
	11:00 11:40		由任務艦搭乘小艇登東沙島	南機隊、東沙 指揮部、東沙 分隊	
	11:40 12:00		放置行李及安排寢室床位	海管處、東沙 指揮部	
	12:00 13:30		午餐/午休/點名(全體人員)		
Day+1	13:30 16:00	東沙島	東沙島導覽(水廠、電廠、郵政 代辦所、大王廟、東光醫院及 開豪苗圃)	東沙指揮部	如炎沙天性時氣,揮狀整調請部況行中視彈程
	16:00 16:30		東沙環礁國家公園經營管理與保育現況簡介	海管處	
	16:30 17:30		潔淨東沙島-淨灘活動	東沙指揮部、 海管處、海洋 保育署	
	17:30 19:00		晚餐/休息	東沙指揮部	
	19:00 21:30		東沙夜間生態解說暨瞭望星空	海管處、東沙 指揮部	
	21 : 30 22 : 00		盥洗	у м. ш. ш. м. м.	
	22:00		點名(全體人員)/進入夢鄉	海巡署、海管 處、東沙指揮	

	04:30 05:00		美好的一天/起床盥洗								
	05:00 06:50				欣賞日出/休息	海巡署、海管 處、東沙指揮					
	06:50 07:20		集合/點名(全體人員)/升 旗典禮/國碑合影								
	07:20 08:00		早餐	東沙指揮部							
	08:00 12:00		浮潛活動-觀賞東沙島近岸海底 生態多樣	東沙指揮部	如炎沙天性時氣,揮狀整調請部況行標整。						
Day+2	12:00 13:30	東沙島	午餐/午休/點名(全體人員)	東沙指揮部							
	13:30 15:30								「海洋保育公民科學家-海洋生 物及海漂垃圾目擊回報系統」	海洋保育署	
	15:30 17:30						東沙潮間帶簡介暨日落觀賞	海管處			
	17:30 19:00		晚餐/休息	東沙指揮部							
	19:00 21:30		島上生活體驗-烘焙手做	東沙指揮部							
	21:30 22:00			盥洗							
	22:00		點名(全體人員)/進入夢鄉	海巡署、海管 處、東沙指揮 部							

Day+3	06:30 07:20 07:20 08:00 08:00 10:00 10:00 12:00	東沙島	美好的一天/起床盥洗 集合/點名(全體人員)/早餐 國家公園保育工作體驗 分組討論(含問卷填寫)	海處部 海管 署東 淡 海	1.本日行程視天候海象彈
	14:00 14:00 15:30 15:30 16:00		午餐/午休/點名(全體人員) 結訓(綜合座談、心得分享與建議) 整理行囊	處	性時2.作間程組共調間為業,可討同整合接結併論理時人主任前期 不可計解 一种
	17:30 17:30 18:00 18:00 19:00 19:00 21:00	任務艦	搭乘小艇至任務艦返臺 放置行李 晚餐 研習心得寫作	指揮部、東沙 分隊 南機隊	
	21 : 00 22 : 00 22 : 00		盥洗/點名(全體人員) 進入夢鄉	海巡署、海管處	

	07:00 07:30		美好的一天/起床盥洗		
Doy 14	07:30 08:30	任務艦	早餐/點名(全體人員)	海巡署、海管處	
Day+4	08:30 09:00		繳交研習心得及問卷	海巡署	
	09:00	高雄港七 號碼頭	抵達高雄港,返回溫暖的家	東南沙分署	

	114年「2025東沙生態體驗營」-報名表							
	姓名			性別				
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血型				
近6個月 2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	日	素食	□是 □否			
吋照片	服務學校							
	單位			社團 經歷				
	職稱							
户籍地址				聯絡	住家電話: 行動電話:			
通訊地址	□同上			方式	電子郵件: Line ID:			
緊急聯絡人					□無 □有(請敘明病症)			
與報名人關係				有無				
係 緊急聯絡電 話	住家電話:		痼疾					
(住家、行 動)	行動電話:							
參加梯次 (請勾選)	□第2梯次,	活動日期:11	4年8月	15日至8	月19日			
退款帳戶資訊		本人帳戶請註 銀行分行及帳 ' 封面影本		使用者屬	褟係) :			
專屬服裝		專屬服裝2件	,型號:					
服務學校核 章			本人簽章					
[身分	分證正面浮貼	處]		[身分	〉證反面浮貼處]			
		1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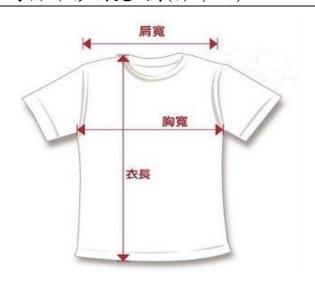
[退款帳戶存簿浮貼處(網銀截圖)]

海洋體驗營專屬服裝尺寸建議:

尺寸	S	M	L	XL	2XL	3XL	4XL
胸寬	38	40	42	44	46	48	50
肩寬	17	18	19	20	21	22	24
衣長	25	26	27	28	29	30	31

備註:

- 一、 上列尺寸為英寸(換算公分乘2.54)。
- 二、 胸寬係為排汗衫胸寬1圈(非單面)。



参加「東沙生態體驗營」活動同意書

本人_____為參加「東沙生態體驗營」活動之第2梯次,願恪遵活動有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;於活動期間如因未遵守相關規定及工作人員之指導,或因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等身體狀況隱密不報而報名參與本活動,致發生意外事故,使本身法益遭受損害,同意自行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承辦單位

立書同意書人:

服務學校(單位):

肖像權使用同意書

本人 ______ 同意並授權<u>海洋委員會(暨海巡署及東南沙分署)</u>於 114年月日至月日所舉辦之「海洋委員會114年度<u>東沙生態體驗營</u>」 拍攝、編輯、使用、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、聲音,並同意海洋委員會 及所屬機關基於公務目的,自行或授權第三人,於網站、刊物、平面、 電子及其他各類媒體使用之。

本人亦同意<u>海洋委員會(暨海巡署及東南沙分署)</u>就上述著作物 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此致

海洋委員會(暨海巡署及東南沙分署)

立書同意書人:

参加「東沙生態體驗營」活動計畫書

一、參與動機:

二、經驗分享及後續推廣規劃:

東沙生態體驗營活動須知

- 1. 為落實深根教育,使各位參加人員認識我國南海主權主張及政策、東沙環礁 國家公園生態及周邊海域執法現況,將藉由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巡防艦巡弋東 沙海域時,搭載各位前往東沙島進行海域安全與生態體驗活動。
- 2. 本活動教師梯次預定8月15日下午4時,準時啟航出發,請各位參加人員於當日上午10時,至海洋委員會海巡署艦隊分署「任務艦」(高雄港七號碼頭)辦理報到。
- 3. 活動期程共計5日, 航程來回各約16至20小時, 請隨時注意中央氣象署海、氣象資訊, 如因故延期或取消, 將由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單位通知活動參加人員。
- 4. 參與各項活動,請恪遵工作人員指示,嚴禁單獨行動及脫隊,以維安全;患有心臟病、氣喘病、癲癇症、漢生病、精神疾病、法定傳染病及懷孕者,皆不得參加本活動。隱匿不報,於活動期間致生事故者,由參加參加人員自行負責,報到時倘發現有前述情形者,逕予退訓;為防治流感疫情,人員報到時,將安排體溫量測,倘遇發燒症狀,則取消參與活動資格,另航程期間疑似流感個案,採隔離醫療措施,不得隨隊登島,避免交互感染。。
- 5. 參加人員請以輕便褲裝及防滑運動(休閒)鞋為主(避免穿著裙裝或涼鞋),另為配合開訓活動,報到當天請參加參加人員換穿東沙體驗營專屬 T 恤。
- 6. 報到時攜帶國民身分證、健保卡及簡便行李,並備妥個人隨身物品(個人盥洗用具、個人餐具、環保杯碗筷匙、個人換洗衣物、暈船藥、常備藥品、防曬乳、長袖服裝或薄外套、防蚊液、手電筒、涼鞋、、拖鞋、兩傘、摺疊傘、輕便兩衣、文具等個人日常用品),活動期間請恪遵同行工作人員的指導,並注意個人自身安全。
- 7. 航行期間無手機網路訊號,東沙島僅有「中華電信」訊號,請先行轉達家屬朋友,以免擔心;東沙島為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,應依保密規定辦理,不得進入機密處所,亦不得詢問、攝影、拍照、錄音(影)、通訊、描繪、記述等事項,登島後均實施資安保密宣導,非屬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人員均不得拍攝影(照)片,並以貼紙黏貼手機鏡頭;期間體驗營活動照片均由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(含東沙指揮部)人員統一拍攝,並提供其他機關工作人員及學生留存。
- 8. 本次「浮潛」活動採取自由意願,如欲參加請自備浮潛三寶(面鏡、呼吸管、 防滑鞋,缺少任一項,不可下水),請依個人需求自行攜帶可涉水輕便衣物、 泳衣(褲)帽、防寒衣、水母衣或蛙鞋等裝備,活動時盡量不擦防曬乳,請 改以穿著長袖衣物防曬;倘遇天候或其他因素取消活動,則另行安排其他行 程;並請參加人員備妥可涉水之輕便衣物,並依活動時遵從工作人員之指示, 斟酌自我能力、體力狀況來決定是否前往,若有不適,請隨時告知同行工作 人員,必要時將請隨隊醫護人員及東光醫院醫生協助必要之照顧。
- 9. 巡防艦抵達東沙海域後將停靠在外環礁處,再換乘東沙分隊或船上小艇接駁登島,由於海面波浪不定,人員接駁過程中仍有危險的可能,請穿著平底鞋(勿著高跟鞋或拖鞋)以維安全,並建議攜帶小型行李袋(可裝2天份個人用品),接駁全程請務必遵守船上工作人員的指示,發揮互助精神並注意自身與同行

伙伴的安全,以利接駁過程順遂。

- 10.東沙島上郵政代辦所及生活館中,備有明信片及各項紀念品(可自行準備明信片),「惟東沙島無提款機」供提款,建議攜帶足夠現金,如有書寫明信片需求建議自行準備郵票(明信片投遞1張5元),以免向隅。。
- 11.本活動結束,離開巡防艦前,請繳交個人的「研習心得報告」,未依時繳交者, 將檢討取消推薦學校下年度報名資格。
- 12.感謝各位參加人員積極參與本活動,希望各位能將這次在東沙體驗營的成果 帶回校內與師長及同學們分享,並將「研習心得」踴躍投稿發表於報章雜誌 或相關機關發行的期刊中。
- 13.為響應「向海致敬」及「減塑」的國家政策,請參加人員及工作人員自帶水杯;另上島前建議可先行下載星座盤 app(例如:star walk),以利提昇觀星活動體驗。

東沙生態體驗營登艦及登島注意事項

1.艦艇登艦注意事項

- (1) 每日早、晚2次點名(0730時及2200時),由海巡署及海管處工作人員負責 參加人員之點名。
- (2) 攜行特殊物品(如刀械、氣瓶等)請先提出報備,核准後放行。
- (3) 參加人員非屬必要不可離開艙房擅自行動,如欲至艙間外部(甲板)活動, 應經由工作人員同意及陪同,並穿著救生衣後始得前往。
- (4) 登艦人員嚴禁在甲板、船上奔跑嬉戲。
- (5) 巡防船艦屬公務船舶,登艦人員不得拍攝不雅照片或機房設施。
- (6) 艙房內嚴禁煙火,吸煙者請於吸煙區吸煙。

2.東沙島登島注意事項

- (1) 東沙島為重要軍事設施管制區,應依保密規定辦理,不得進入機密處所, 亦不得詢問、攝影、拍照、錄音(影)、通訊、描繪、記述等事項,請密 切注意並遵從工作人員之引導。
- (2) 為因應南海情勢,本次登島人員均實施資安保密宣導,非屬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工作人員均不得拍攝影(照)片,並以貼紙黏貼手機鏡頭;期間體驗營活動照片均由海洋委員會暨所屬機關(含東沙指揮部)人員統一拍攝,並提供其他機關工作人員及學生留存。
- (3) 島上供應三餐,請依指示於指定地點用餐。
- (4) 夜間外出,請自備手電筒;行走海岸,請注意刺絲等危險物品;非經工作 人員同意及陪同,不得前往海邊戲水、浮潛及游泳,以保安全。
- (5) 避免在戶外吸菸或任意拋擲火種,以免引起火災。
- (6) 請自備個人盥洗用具、換洗衣物、拖鞋、毛巾,以維環保。
- (7) 請攜帶個人需用藥品,如遇傷病可要求前往東光醫院就醫。
- (8) 請斟酌個人狀況,準備遮陽衣帽、防曬油等物品,以免曬傷。
- (9) 任何島上文物(含礦、植、生物)均不得攜出。
- (10)不破壞當地生態環境,留給下一個人同樣美麗的海中世界。
- (11)活動期間禁止餵食、碰觸或拿取海中生物。
- (12)活動期間如遇到魚群或其他生物群時,勿驚嚇或干擾其游行途徑。
- (13)活動期間不踩踏於珊瑚礁石上,以免造成斷裂。
- (14)可攜帶適當裝備(望遠鏡、圖鑑、記錄本等)進行生態觀察,惟登島服裝 以輕便、舒適為佳(注意防曬)。
- (15)不影響當地生態環境,要做個「只留下足跡,僅帶走回憶」的好觀察家。
- (16) 賞鳥途中勿喧嘩,保持輕聲細語,才不會嚇壞了鳥兒們。
- (17)不要驅趕或是投石逼出躲藏的鳥類,聆聽鳥鳴或是耐心等待牠們的出現也 是一種賞鳥樂趣呢!

參加「東沙生態體驗營」登島人員保密切結書

- 一、本人願意依照軍方一切保密作業規定完成檢查及相關手續。
- 二、本人同意不拍攝或洩漏島區部隊位置、番號、火砲陣地及數目、 兵力、指揮官級職姓名與其個人資料。

此 致

國防部空軍司令部

切結人簽名或簽章:

身分證字號:

所屬機關(學校名稱)及職務:

通信住址:

「2025東沙生態體驗營」參加人員活動心得

	日期:114年 月	日
就讀/服務學校:		
姓名:		
一、活動心得		
二、其他建議		

三、照片剪影(可自行繪製)

活動心得使用同意書

本人 ______ 同意並授權<u>海洋委員會(暨海巡署及東南沙分署)</u>基 於公務目的,自行或授權第三人,於網站、刊物、平面、電子及其他 各類媒體使用本人「2025東沙生態體驗營」活動心得。本人亦同意<u>海</u> 洋委員會(暨海巡署及東南沙分署)就前述著作物享有完整之著作權。

此致

海洋委員會

立書同意書人:

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

本同意書說明海洋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會)將如何處理蒐集之個 人資料。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,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 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。若您未滿二十歲,應於您的法 定代理人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,並遵守以下所有規 範。

- 一、 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
- (一)本會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,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二) 請於申請時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。
- (三)本會因執行業務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性別、出生日期、血型、出生地、戶籍地址、現居地址、身分證字號(居留證號)、國籍、服務單位、職稱、婚姻狀況、學號、照片、聯絡方式(電話、E-Mail)、學(經)歷、個人金融機關資訊等。
- (四)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,請主動向本會申請更正,使其保持 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- (五)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,您將損失相關權益。
- (六)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,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:1.請求查詢或閱覽。2.製給複製本。3.請求補充或更正。4.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5.請求刪求。

但因本會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,本會得拒絕之。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,請參考本會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會連繫;因

您行使上述權利,而導致權益受損時,本會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- 二、 蒐集個人資料之特定目的
- (一) 參與本計畫相關工作,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- (二)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會蒐集的目的不同時,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,您可以拒絕向本會提供個人資料,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
三、 基本資料之保密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會【個人資料保護管理政策】之保護及規範。本會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,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,本會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,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四、 同意書之效力

- (一)當您簽署本同意書時,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 所有內容,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,本會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 所有權益或服務。
- (二)本會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,本會將於修改規範時, 於本會網頁(站)公告修改之事實,不另作個別通知。如果您不同 意修改的內容,請立即與本會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連繫,否則 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。
- (三)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,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,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,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
五、 準據法與管轄法院

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,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,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,並以臺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。

個	Y	咨;	料石	声用	捋	權	同	音	書
1151	<i>`</i>	只~	1 1 17	ヘ ノロ	11	71年	1-1	100	H

此致 海洋委員會

立書人簽章: